

議題研析

一、題目：18歲先就業政策—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之省思

二、議題所涉法律

(一) 技術及職業教育法

(二) 大學法

(三) 專科學校法

(四) 高級中等學校法

三、探討研析

(一) 背景說明

為配合蔡總統「18歲先就業」政策，政府於106年推出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」，分為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搭配「青年儲蓄帳戶」及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。領航計畫鼓勵高中職畢業生先就業，再回學校讀書。但首年擬招5,000人，卻只有2,383人申請，最後媒合成功744人；107年申請人數略增，有3,083人，不過也僅媒合成功791人。政府計畫大筆投入72億經費辦理上開方案，但兩年下來，目標達成率卻僅有15%左右，還被嫌職缺爛、薪水低¹，不知道要領青年去何方²？近日，有多名立法委員質疑其成效不彰，問教育部是否「認賠殺出」。對此，教育

¹ 蔡永彬，立委批青年方案成效低 教部坦言：徹底檢討，蘋果新聞網，2019年3月25日，網址：<https://tw.appledaily.com/new/realtime/20190325/1539293/>，上網日期：2019年4月8日。

² 董馨梅，缺配套、訊息少…就業領航 領青年去何方？聯合報，2017年12月10日。

部表示會徹底檢討³。

(二)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之引介⁴

為鼓勵高中職畢業生先就業再升學，行政院責成教育部規劃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」(以下簡稱本方案)，並於 106 年 4 月 26 日核定。勞動部為配合教育部推動本方案，於 106 年 5 月 18 日公告訂定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(以下簡稱「領航計畫」或本計畫)，並溯及 106 年 4 月 26 日生效。

依方案內容，由教育部鼓勵高中職學生在就學階段透過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涯輔導計畫」進行生涯探索後，有意願參與計畫之應屆畢業生提出申請，經教育部審查通過，提供參加名單予勞動部，相關部會則依本方案優質指標協力開發職缺，再交由勞動部「領航計畫」媒合。參加計畫青年須加入「青年儲蓄帳戶」，以儲蓄帳戶方式，提供青年每人每月新臺幣 1 萬元(教育部就學、就業及創業準備金、勞動部穩定就業津貼各 5,000 元)，最長 3 年可存 36 萬，以作為青年未來就學、就業或創業之用。

為使青年獲得有學習性之工作，勞動部「領航計畫」規劃結合雇主提供工作崗位訓練，由雇主指派專人指導青年於工作場所內進行實務訓練，雇主並得依規定申請訓練指導費。每訓練 1 名青年，每月可申請補助 5,000 元，至多 2 年。

(三)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成效不彰原因

³ 許秩維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參與不到千人 立委質疑成效，中央社，2019 年 3 月 25 日。

⁴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站，網址：

<https://youthjob.taiwanjobs.gov.tw/youthjob/Home/Introduction>，上網日期：2019 年 4 月 8 日。

為鼓勵高中職畢業生「先就業再升學」，政府傾力排除青年就業的困境，施行「領航計畫」。該計畫在國內尚屬新創，立意良好。但計畫開展以來，政府雖投入大量的資源和人力來協助青年學子做生涯試探，最後成效卻不如預期，僅有少數的青年學子願意參與計畫。茲歸納其叫好不叫座之原因如后：1. 優質職缺難覓且地域分布不均。2. 生源減少下，為了招生，高中職辦學都在力拚升學率。3. 中小學教師習慣以升學為目標來引導學生。4. 家長對子女升學期待難改變。5. 學生擔心能力不足以應付職場需求。6. 與同質性高的計畫如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」、「雙軌訓練旗艦計畫」與「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」等生源重疊。7. 企業對本計畫不甚了解，通常只盼用最低成本薪資來得到勞動力。8. 恐成為變相加薪，有擾亂就業市場薪資結構之虞。9. 計畫目標恐陳義過高，與職業訓練精神相左，亦不符合企業人才培訓的常態。10. 協助輔導機制不清且缺乏專職青年就業輔導人力。11. 升學配套管道恐失公平性與適當性。12. 先就業青年重返大學校園可能產生學習銜接問題。

四、建議事項

政府為「18歲先就業政策」的3年試行計畫，大筆投入72億經費，且勞師動眾讓相關部會盤點開發職缺，但前兩年每年皆只媒合成功7百多人，成效不彰。換言之，其企圖導正升學主義迷思，但國人「盲目升學」的歪風仍難以撼動。雖然教育工作應堅持做到一個不能少，但也應兼顧現實面，尋找其他有效的替代方案。針對「不知該就業還是升學的迷途高中職生」來說，政府本應正本清源，督促學校積極落實「技

術及職業教育法」之相關規定，使學生及早獲得正確職業試探、生涯輔導課程，提供學生職業試探機會，建立正確之職業價值觀。再者，與其鼓勵其先就業再升學，而產生諸多如前文所述之不確定性及可能面臨之困境，不如引導學生善加利用現有的相關產學合作計畫管道，無須中斷學習。

眾人皆知政府財政相當緊絀，各級各類教育資源明顯不足且有相互排擠作用，所以政府推動政策時，務必做到將錢花在刀口上，避免陳義過高或不切實際，以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為目標。本計畫之試行今年將邁入第3年，試行屆滿後是否續辦，基於以上評析，建議教育主管機關允宜審慎考慮參採本院委員徹底檢討停辦之建言。

撰稿人：李高英